

通知

关于第十三届梁希林业科学技术奖 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第十三届梁希林业科学技术奖的评选工作已经启动，根据《中国林学会关于开展第十三届梁希林业科学技术奖评选工作的通知》（中林会学字〔2022〕24号），为了做好我校梁希林业科技奖的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与条件

梁希林业科学技术奖各奖项的申报应严格按照《梁希林业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2019年修订版）》和《梁希林业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实施细则（2019年修订版）》的规定执行，要符合奖励办法及实施细则中的奖励范围，申报奖励的科技成果不存在成果权属、主要完成单位和主要完成人及其排序等方面的争议，所推荐成果应至少有一年以上的实践应用。

二、申报方式

梁希林业科学技术奖由成果完成单位向具有推荐资格的推荐单位申报。我校具有梁希林业科学技术奖的推荐资格，因此，我校申报梁希林业科学技术奖的项目可直接推荐。

国家级重大科技攻关项目成果，原则上以专题以上为单位进行申报；几个单位共同完成的科技成果，由成果第一完成单位进行申报；国际科技合作奖由中方主要合作单位进行申报。

梁希林业科学技术奖也可以由同行院士推荐申报，需两名以上院士联名推荐。

同一年度每个项目只能申报梁希林业科学技术奖的一个奖项；同一年度项目排名前三位的完成人只能申报梁希林业科学技术奖的一个奖项。

三、申报材料及截止日期

（一）梁希林业科学技术奖各奖项均网上在线申报，须按申报流程从网上注册、申报，网址：<http://pj.fhui.org>。所有的附件材料均以 PDF 格式（附件主要包括查新报告、应用证明、获奖情况、代表性论文或专著等）上传至申报系统。

（二）梁希林业科学技术奖申报系统将于 2022 年 7 月 8 日开放，请申报人将前期准备好的推荐书及附件材料认真细致地按要求填入系统，请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前完成网上提交，待学校审核通过后，A4 纸双面打印并装订成册（一式两份），并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前将推荐材料纸质版报送至科研院成果处（国际交流中心 D504 办公室），逾期不予受理。

(三) 提交至中国林学会的纸质报奖材料无论是否获奖均不予退还。

(四) 申报材料的真实性“承诺书”请第一完成人签字后附在“推荐书”后“附件材料”前。

四、有关要求

(一)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的有关指示要求，严格遵循《梁希林业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严格执行“梁希林业科学技术奖的评审流程”，科学严谨、公平公正地开展奖项评选工作。

(二) 各推荐单位要严格把关，真正做到了解项目、了解成果，认真负责地做好推荐工作。

(三) 推荐申报的成果整体上必须是高质量的林草科技成果，同时必须具有创新性，尤其要关注成果的原创性；必须具有系统性，要注重成果的完整、严谨、科学性；必须具有实用性，拥有实际推广应用价值，在推动林草产业发展、助力地方经济和乡村振兴方面能发挥积极作用。

五、其他

(一) 《梁希林业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与实施细则（2019修订版）》与各奖项推荐书请到中国林学会网站

<http://www.csf.org.cn/News/NoticeDetail.aspx?aid=5875>

2 本通知的附件材料中下载，或者在梁希林业科学技术奖申报系统的“材料下载”中下载。

（二）联系方式

1. 中国林学会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妍 曾祥谓

电 话：010-62889059, 010-62889821

传 真：010-62889819

电子邮箱：liangxij@126.com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香山路中国林学会学术部

(100091)

2. 学校科研院成果处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晓君 张明侠 李文华

电 话：029-87082851

电子邮箱：chengguochu@nwsuaf.edu.cn

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

2022年7月14日